

一個奇蹟

若海

誕生於中國大陸的一個知識分子家庭，

我那時正是文化大革命開始的一年——一九六六年。在那種環境裏出生、長大的孩子們，在他們人生最初的十九年中所受的教育都是無神的。我所學的除了自然科學外，無非是馬克思、列寧及毛澤東的政治理論：如何給社會分等級，如何給人類分等級，什麼是階級鬥爭。即使是最科學，也是基於馬克思與恩格斯的辯證唯物主義。在我生長的北京城只有三個教堂，其中兩座都不開放。當時中國人頭腦中已形成了一個根深蒂固的觀念：任何宗教都是迷信、不真實的，是某羣人的精神寄託。我也是抱著同樣的想法。在高中三年中，我漸漸地有了自己的宇宙觀與人生觀。

帶著自己深信的、無神的與人文的世界觀，我來到了美國學習音樂。那是在一九八五年。以後我接觸到許多基督徒，有美國人也有中國人，有科學家也有音樂家。我第一次感覺到宗教在人們生活中佔有極大的地位。

在一位中國基督徒的邀請下，我去了波士頓華人聖經教會。不久我們學校也自組了一個華人聖經小組，但是由於我原有世界觀之根深蒂固，

我心中有很多疑問，一直無法相信神的存在。一九八七年五月底，我應邀參加了基督教使者協會舉辦的夏令會。在那裏，我不但聽到了精采的講道，動人的見證，也遇到了許多老傳道人，好基督徒和一些背景與我相同的基督徒。從有說服力的講道中，我領受了許多神學的奧秘；從動人的見證中，我親眼看到、親耳聽到耶穌的愛如何改變人生；從與傳道人與其他基督徒的談話中，我得到了無數把解開我心中疑惑的鑰匙。這真的要感謝神的奇功，祂將我從無神之地帶到美國；又將許多好的基督徒弟兄姐妹賜給我，讓他們來幫助我。這些還不夠，祂將我帶到一個基督教大熔爐——使者夏令會中，讓我得到真正的薰陶，使我終於領悟基督教耶穌的救恩。在那次的夏令會中，我決志信了主。

在那以後的一年中，我繼續在查經班中學習，屬靈進步很快。一九八八年五月一日，在波士頓華人聖經教會受了洗。

這一切都是一個奇蹟。首先要感謝主耶穌的愛與奇妙，聖靈的帶領。在這過程中，其他基督徒的幫助也是令我難忘的，尤其是在使者夏令會的經驗。一九八八年五月底，我第二次參加了華府的使者夏令會，有了更多的屬靈收穫，遇到了更多的基督徒，更希望有更多的人能夠去參加這樣的活動，從中吸收真理活水，使心靈得到滋潤。□

創世記卅九章 約瑟的遭遇

詹正義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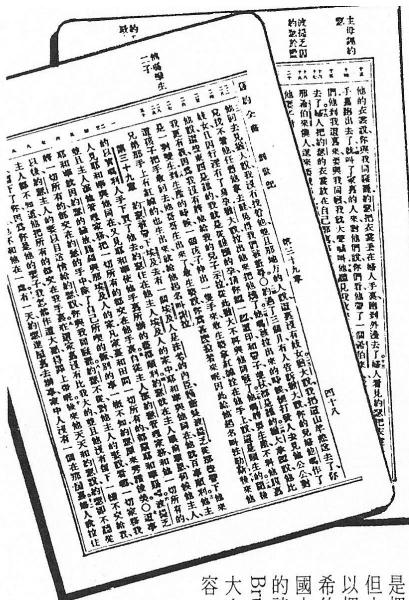
在這末後的世代，許多希奇古怪的教導紛至沓來，其共同點乃在於以人的權威取代聖經地位。特別一些自稱有某種恩賜的人，動輒以「神有話給我」，然後奉祂的名向人說「知識的言語」。怪的是，一般信徒竟然有對這一類人甚表佩服者。其實神的兒女應該少追求人，多追求明白神的話語——聖經。本文試以文學分析的角度，探討神通過約瑟的遭遇（創三十九章）所要對我們傳達的信息。

平行體的特徵

希伯來文學有一些特徵，其中最為讀者熟知的乃「平行體」（parallelism）。所謂「平行體」就是把同一句話重複兩遍，也許用詞稍有變化，但主要意思是一樣。藉著這種文學技巧，作者可以把他所要表達的觀念突顯出來。最早發現這個希伯來文學特徵的是一位名叫 Robert Lowth 的英國學者，其時是一七五三年，他正擔任牛津大學的詩詞教授。二十世紀另一位英國聖經學者 P.P. Bruce 也曾就此發表過專門著作。雖然這種平行體大多發現在詩歌中，但創世記第三十九章的內容，也不乏平行體之例，試舉三處加以分析。

耶和華與他同在，
他就百事順利。（第 2 節）

耶和華與他同在，
他手裏所辦的盡都順利。（第 3 節）



這裏所突顯出來的真理是：「耶和華的同在」和「百事順利」之間的關係，有耶和華的同在，即使在最不理想的環境下，仍能成就最大的可能。

所以，一個基督徒遭遇不如意的事時，不要驚慌，不必怨天尤人，更不可懷疑別人在暗中的破壞。他所應該作的事，乃是先檢討自己與神的關係。是否天天和神走得近？是否讓主在行事為人上掌王權居首位？

就在主人面前蒙恩，

並且主人派他管理家務，

把一切所有的都交在他手裏。（第4節）

自從主人派約瑟管理家務，
和他一切所有的（第5節a）。

這裏作者所突顯的兩個事實是：主人喜悅約瑟，主人把最重要的責任都交託給約瑟。而這兩個事實又與前面「耶和華的同在」聯成一氣。今天，人人都喜歡討別人的喜悅，沒有一個人希望自己被別人所恨。英文不是有一句話說，「把較好的腳先伸出去」嗎？中文不是有一句「人見人愛」的成語嗎？約瑟在主人面前蒙恩，不是他學過什麼「公共關係學」，不是他的穿著得體，不是他會化妝，也不是他知道怎麼推銷自己。而是因為有耶和華與他同在。就是這麼簡單。有耶和華同在的喜爱。自然有基督馨香之氣，自然能夠吸引別人的喜愛。

多少時候我們只有看到自己。我們以為我們所擁有的，一切都是自己憑力取得到的。更切身的一點是，我們得蒙赦罪，得享神兒子的名分，然而，往往同處了幾年的時間，甚至我們的親友都還不知道我們是基督徒。約瑟到那埃及人的家沒多久，耶和華就因約瑟的緣故賜福給那埃及人的家和田間的一切。我們若不能讓那些與我們相處的人，得著基督的福音，那是何等的虧欠。

以上只是提出三個平行體略加闡述，其實本章聖經還有許多平行體，讀者不妨自己去尋找出面所要表達的真義。這是神的話，等待我們去解開。我們不必去找某些有特別恩賜的人，讓我們好好深入研究聖經，祂的話語必能充分供應我們。

經文的編排

希伯來文學的另一個特徵是，藉著經文的編排，作者也可以表露出他所願意突顯的主題。這也是當今舊約研究裏面的所謂「Redaction Criticism」的一部分。德國當今著名的舊約學者Claus Westermann在他的「創世記註釋」中指出，作者在約瑟遭遇的故事中，藉著編排的技巧，刻意強調了人生中「禱」與「福」的兩極。

創世記第三十九章一開始記錄約瑟被賣到埃及，接著被法老內臣波提乏買去為奴，並在他家中得高升，第三件事情是主人的妻試探他，並因

同時也是約瑟地位的提升。值得注意的是，這不是約瑟自己求來的，而是主人所給與的。這世界到處都需要有能力負起責任，並且肯負責任的人。為大才小用而嘆息的人，往往是因為他把自己的才看得太大了。懷才不遇的人不是沒有，只是這樣的人絕大部份是因為空有才却不能負責任。主的教訓要跟隨祂的人在小事上忠心，因為惟有能在小事上忠心的人，主才能把更大的事交託給他。約瑟的主人為什麼敢把家務和他的一切都交給約瑟？顯然是因為他看到了約瑟的忠心和能力。

主人把他的家務和他一切所有的，都交在約瑟的手中。這是責任，也是得主人信託的表現。此而下監，但結束時又說到，約瑟在監中又蒙司獄的提拔，最終因此而得見法老，並被任命為埃及的宰相。

耶和華就因約瑟的緣故，賜福與那埃及人的家（第5節b）；

都蒙耶和華賜福（第5節c）。

第三個平行體，作者所要表達的真理是：耶和華賜福。對象是那埃及人的家和田間一切所有的人，都是因為約瑟的緣故。屬神的人，有耶和華同在的人，都應該有這樣的magic touch。凡與我們接觸的人，都應該因為我們而蒙福。有一首詩歌「藉我賜恩福」正合宜的表達了這真理。基本上，在這世上我們只是神的管家，身上的恩賜，是要叫別人得益處，身外的財物是為讓他人同享生存所必須。我們只不過是神恩典通過的管道。然而，

這裏我們看到每件事都緊緊相扣，前事總成爲後事之因，而後事必然是前世的果。如果我們看一下，就可發現，這些事不但有因果關係，並且同一件事，可能是福，也可能是禍。

被賣到埃及，這件事本身應當是禍。但是按經文的編排，若不被賣到埃及，怎能被波提乏買到家中去？歷史家告訴我們，那時埃及有公開拍賣奴隸的市場，形形色色的奴隸定期在市場上公開交易。農場的農奴，家庭的家奴，約瑟有可能成為其中任何一種，而且自己一點選擇的餘地都沒有。約瑟之所以能被波提乏買去，乃因「耶和華與約瑟同在」，這隻看不見的手在指引著他。被賣到埃及是約瑟得以進入波提乏家的因；進入波提乏的家乃是約瑟被賣到埃及的果。而從這個角度來看，約瑟被賣到埃及這件事並不是禍，反而

是蒙福的開始。

再看約瑟進入波提乏家後，事件的發展。按經文的編排，正因爲他如此飛黃騰達，「主人的妻子以目送情給約瑟」（創三十九7），甚至更進一步「拉住他的衣裳說：『你與我同寢吧』」（創三十九

約瑟被下監，這件事本身應當是禍。但是他坐的監（就是王的囚犯被囚的地方）（創三十九章二十），並且他像當初在波提乏面前一樣，如今也在「司獄的眼前蒙恩，司獄就把監裏所有的囚犯都交在約瑟的手下」（創三十九章二十）。因為這樣，約瑟才得以認識酒政和膳長，並且最後得以見法老。這裏我們又看到「耶和華與約瑟同在」這隻看不見的手之導引。當時的奴隸犯了罪，只有兩條路：立刻處死，或再被送到拍賣場賣掉。波提乏不把約瑟殺死或轉售，一方面可能對自己妻子仍不完全相信，但另一方面，神的手的工作，可能更重要。如此，約瑟下監是他見法老的原因；他見法老乃是他在下監的果。從這個角度來看，約瑟下監這件事不是禍，反而是他蒙更大福的開始！

神的兒女啊！如果你處在「禍」的漩渦中，不必怕，只要定睛在神的手上，焉知你的禍，不正是你因禍得福的開始？

從約瑟的整個故事，我們都可以看到類似安排，也可以從這樣的安排中，汲取許多寶貴的屬靈功課。

在約瑟的故事中，這個詞沒有出現的地方，則帶著一個甚至更重要的訊息。創世記第三十九章從第七節起到第二十節止，「耶和華與約瑟同在」一詞沒有出現過一次，甚至連暗示性也沒有。我們很自然要問，為什麼？這問題的答案，也可以為我們許多重要的啟發。

首先，我們可以注意到，第七節至第二十節的經文，所記錄的是波提乏的妻子引誘約瑟，最後害約瑟，使他被下監裏。這正是約瑟受試探的期間。正當約瑟最需要耶和華同在的時候，聖經却連一次都沒有提到耶和華與約瑟同在。這就讓人想起主耶穌的遭遇。按路加的記錄，「聖靈將祂引到曠野四十天受魔鬼的試探」（路四一）。在曠野那段時間，聖經根本沒提到聖靈與耶穌同在。一直到試探結束，魔鬼暫時離開耶穌，路加才記載「耶穌滿有聖靈的能力回到加利利」（路十四）；馬太更清楚的說，「於是魔鬼離了耶穌，有天使來伺候祂」（太四11）。

人在受試煉、受管教（包括受試探）的時候，往往感覺不到主的同在，甚至有時候我們會問，為什麼？但耶和華的膀臂並非縮短不能拯救；當時我們不覺得快樂，反覺得愁苦，經練過以後，却要結出許多我們想像不到的果子。

我二十歲那一年脊髓神經發炎，下半身癱瘓不能動彈。醫生決定我必須作復健訓練。那時我已經在病牀上躺了一段相當長時間，吃、喝、穿衣，任何生活的細節都需要母親的照顧。我還記

特別的詞彙

依據經文內的重要用詞，可以作為查經的主要方法之一，這是大家都知道的事實。不但這個用詞本身具有重要意義，它出現與沒有出現，往往也是帶有很重要的訊息。以創世記第三十九章為例，一個重要的用詞乃「耶和華與約瑟同在」（第2、3、21～23節）。這個詞本身，表示耶和華的手在導引約瑟的一生，也是每一次約瑟因禍得福的最重要因素，這已如上述。

如果我們稍加觀察，這個詞出現於兩個地方：其一，是約瑟進入波提之家，以及他在波提乏家中步步高升之時（第2、3節）；另一是約瑟在監中在司獄眼前蒙恩，再度高升之際（第21、23節）。這就再一次印證，耶和華的同在必然叫人在各方面都蒙提升。若要避禍趨福，若要轉禍為福，方法很簡單，只要追求耶和華的同在。對於一個基督徒，這是何等大的安慰，因為我們確信，只要有耶和華的同在，「雖然無花果樹不發旺，葡萄樹不結果，橄欖樹也不效力，田地不出糧食，圈中絕了羊，棚內沒有牛」，我們還是能夠「因耶和華歡欣，因救我的神喜樂」（哈二17、18）。再低的境遇，再惡劣的環境，也必因祂的同在，而成為蒙福之地，蒙恩的泉源。

福與禍其實只是一種環境，環境是中性的，但有耶和華的同在，福必恩上加恩，禍必成為蒙福的開始。

得，進入台大醫院復健部的第一天，工作人員用輪椅把我推進復健房後，把我母親阻擋在門外，不准她進去。然後，復健人員命令我從輪椅上爬到牀上去。我說：「我不能，你不知道我下半身不能動？」

「我們知道！」復健人員說，「但是每一個人必須獨立生活。」然後他們示範我如何從輪椅上移到牀上。

我試了，試了兩次都失敗了。但第三次成功了。

第一天，我不但學會了上下輪椅，穿衣脫衣，也學會了穿鞋子。當我結束訓練時，我發現，母親一直守在外面，流著淚，看她可憐的兒子被折磨的樣子。她一直陪我在那裏，只是她不能進去，也不能幫助我，這一段過程必須我自己去經歷。

回想起來，我真是感激，那三個月的復健工作，給我一輩子獨立生活的能力。我完成學業，找到合適的工作，結婚，實際上乃是母親忍心讓她可憐的兒子被折磨的結果。如今，她離開我們六年，而我也能繼續建立我快樂的家庭。

基督教徒每一個人都必須有一段受試探，被試驗的期間，正如約瑟的經歷，我們往往感覺不到耶和華的同在，但是不要忘了，祂並沒有離開我們。祂站在那裏，流著淚，等候我們經歷過這一切，為我們的好處。而且祂是信實的，「必不可少，我們受試探過於所能受的」（林前13）。必要時，祂必伸手搭救。

一九八九年使者夏令會

□ 使者夏令會

時間：五月廿五日～卅日

地點：華府地區Gallaudet大學

主題：真知道祂。

講員：唐崇榮（前印尼瑪琅聖道神學院教授，全球華人教會知名的佈道家）。

白約翰（賓州日內瓦大學助理副校長及教授）。

分組研討分為四個層次：

1. 基要信仰—為何我信、何謂基督教？基督徒的定義是什麼？創造與進化、創世紀第一章和宇宙的開始等。
2. 基督徒生活—約會、戀愛與性、彼此建造、基督徒的婚姻、基督徒金錢觀等。
3. 基督徒的成長—胸懷世界的基督徒、基督教源流、何謂教會生活、基督徒倫理、護教學、尋求神的旨意等。
4. 基督徒服事之道—如何讀經、個人佈道、如何帶領查經、從帶職到全職、屬靈領導等。

會前訓練：為了聚會中小組長的需要，從一月到四月，將為各地區有潛力的小組領袖，提供歸納法查經訓練，有需要的查經班，請與使者協會聯絡。

今年使者夏令會的籌備工作，是以學生為主，有幾位年輕專業人士和使者同工共同配搭籌備，以紐約州奧伯尼查經班主席張蛟川為總聯絡。今年籌備會的目標之一是強調小組的經驗，藉着信息、分組研討及非正式的分享，加強籌備同工間的關係。這種配搭籌備的方式，將是今後使者協會參與各類退修會的一種理想模式。

使者夏令會分組講習將增加一堂「講台翻譯訓練」，由朱嘉禾博士主領，時間是5月26／27日，3:30～5:30 pm.，有意參加者請在報名單上註明A405。

*報名單請向本會索取。

可惜，一般人看不到這一點，遇到了稍稍不如意的事，就和神頂嘴：為什麼是我？最近這段時間，我有機會先後去探望兩位患鼻咽癌的弟兄，兩位的病都已到末期了。兩位都是受過高等教育，也都有很好的職業，妻子也都是受過高等教育的職業婦女。第一位，他們請我去看他，因為他的心情很不好，常常和妻子吵，家裏氣氛也不太好。我在他家中的時候，談話中一直脫不開：為什麼？為什麼是我，不是別人？顯然他心中的憤恨不平一直都沒有解決。這種不平的心情，很自然就投射到他與妻子兒女的關係上。我沒有對他這麼說，但是，鼻咽癌本身已是不幸了，現在加上了內心的不平，這更是加倍的不幸。人往往是這樣，在自己的試煉上，再加上自己所加的重擔。

為什麼不往門外看？在受試煉的門外，慈愛的神正以淚眼注視我們。耶和華的同在並沒有消失。我所遇到的患鼻咽癌的第二位弟兄，就是一幅全然不同的畫面了。那天我們五位弟兄姐妹原想去安慰他的，因為他右邊的顏面神經已受損，右眼眼皮已不能合，常常發炎，醫生決定縫合眼皮，以避免發炎。等到進入他家，我才發現，他的情況比我想像中嚴重。那天我們在品茗凍頂烏龍茶時，他必須用手摀住右邊嘴角，因為神經受損，香噴噴的烏龍茶都流掉了。

但是，誰也不相信，我們在他家兩小時，一

直談笑風生。我作見證，我下半身癱瘓後，主怎麼施恩，怎麼愛我。他很留心的聽著，然後說：「我這癌症，痛起來真是受不了，」他說，「但是我發現一個除痛的秘訣。每次痛起來，我禱告：我像小孩子對父親說話一樣，對祂哭，對祂叫，對祂求。就這樣，祂減輕了我的痛苦，祂安慰了我。」

「但是我發現一個除痛的秘訣。每次痛起來，我禱告：我像小孩子對父親說話一樣，對祂哭，對祂叫，對祂求。就這樣，祂減輕了我的痛苦，祂安慰了我。」

哦！這位弟兄把握住了試煉的好處。試煉沒有叫他對神心生不平，試煉反而叫他更親近神，更體會到神的同在。而他的家庭，也因為他的這個積極的態度，顯得格外的和樂。據同去的姐姐說，他的妻子也有以淚洗面的時候，但是她有一個心願，以最甜美的家庭，陪他走完人生最後的一程。（但，我心裏在想，誰能說，這就是他人生最後的一程，神若願意，祂能醫治。）

——耶和華與約瑟同在一詞，在約瑟受試探時並沒有出現，這一方面反映人生的事實，另一方面也帶給我們這個有關試探和試煉的重要訊息。

□

讓我們再回到本文開始時的問題，今天許多的人追求「知識的言語」的恩賜，許多人去跟從那些自稱「神有話給我」的權威。其實神的話語的權威就在聖經中，讓我們努力研讀神的話語，不要讓人的權威來取代聖經的地位。希望這篇短短的查經，可以幫助讀者嚐一點聖經的寶貴。